

证券代码：834815

证券简称：巨东股份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1年6月22日，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基于谨慎原则及独立判断的立场，我们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我们认为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东和株式会社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10亿日元（以2021年6月22日汇率折合人民币5871.90万元），有助于其获得更多融资授信额度，补充其日常经营流动资金，是合理的、必要的，同时该公司经营情况稳定，且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上述担保风险可控。

本次担保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

独立董事：管云德 韩海敏

2021年6月23日